

南昌三瑞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昌三瑞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6年9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通过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9月23日以专人送达、电话及电子邮件等相结合的方式送达各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独立董事徐莉女士、蒋阳先生和杨李娟女士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敏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暨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及经营范围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修订《公司章程》和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及经营范围符合公司实际需要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暨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及经营范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9)。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增加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拟申请增加的授信额度有利于保障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增加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董事会认为根据《南昌三瑞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做相应调整，同意将《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 59.65 元/股调整为 59.275 元/股。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北京浩天（上海）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1）。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52）。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昌三瑞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30 日